

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新增诉讼、仲裁案件共 11 起，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 0 起，作为被告的案件 11 起。

2、涉案的金额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（仲裁）事项累计涉及金额 11,199,257.54 元，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2.31%。

3、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或尚处于审理中，部分案件尚处于双方调解期，目前无法预测其对公司利润的影响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 12 个月内累计新增诉讼、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，自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《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0）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、仲裁事项累计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1,199,257.54 元（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、实现债权费用等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2.31%。其中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案件合计金额为 0 元，作为被告的案件合计金额为 11,199,257.54 元。现披露相关诉讼、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。

一、累计新增诉讼、仲裁事项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、仲裁金额累计为人民币 11,199,257.54 元（不含以及前期已履行披露义务的案件金额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起诉方	被诉方	提起诉讼的 受理日期/ 收到起诉状 时间	诉讼机构名称及 所在地	案由	涉诉金额 (元)	诉讼 阶段
1	郑名玉	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4-8-29	苏州市吴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	经济补偿金争议案	6,000.00	待裁决
2	桐柏县鹏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	苏州金刚防火刚型材系统有限公司	2024-8-30	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	劳务分包合同纠纷	145,875.94	待开庭
3	苏州市元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4-8-30	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	建筑工程合同纠纷	987,933.77	诉前调解
4	陕西孚仕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	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4-9-4	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	服务合同纠纷	216,070.44	待开庭
5	怀远县腾胜建材销售有限公司	广东金刚特种玻璃工程有限公司、郑州兴源置业有限公司	2024-9-5	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	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	779,769.67	待开庭
6	甘肃达疆物流有限公司	欧昊新能源电力(甘肃)有限责任公司	2024-9-6	酒泉市肃州人民法院	运输合同纠纷	417,806.30	待开庭
7	苏州市杭淮叉车有限公司	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	2024-9-9	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	修理合同纠纷	72,240.00	诉前调解
8	苏州千维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	2024-9-11	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	承揽合同纠纷	1,145,875.60	诉前调解
9	林莹	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4-9-11	苏州市吴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	劳动报酬、经济补偿案	14,236.52	待裁决
10	苏州金逸优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4-9-11	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	买卖合同纠纷	88,426.7	诉前调解
11	江苏金创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	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、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、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	2024-9-12	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	追偿权纠纷	7,325,022.6	待开庭
合计						11,199,257.54	-

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目前部分案件尚未有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数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及子公司的败诉案件、以及作为被告的未判决诉讼事项可能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。涉诉案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，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公司高度重视相关诉讼案件，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诉，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三日